

证券代码：603025

证券简称：大豪科技

公告编号：2020-025

北京大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如有监事对临时公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无法保证或存在异议的，公司应当在公告中作特别提示。

一、 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大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 2020 年 8 月 24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会监事 3 人，实际到会监事 3 人。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 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会议审议通过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定期报告编制的相关要求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以及《北京大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相关制度文件，编制的《北京大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对 2020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能够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

本项议案表决结果：赞成票：3 票；反对票：0 票；弃权票：0 票。

2、审议通过《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严格执行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公司定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文件的披露内容不存在差异，如实反映了公司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该议案表决情况：3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

特此公告

北京大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 年 8 月 25 日